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 查 令

2021（第149号）

被追查人姓名：刘玉飞

所在单位名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法院

职务：法官

涉案相关责任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法院院长 闫小龙，武汉市洪山区检察院检察长 杨屹东，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检察长 邬建强，武汉市公安局龙泉街派出所所长，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局长 王禹，国保大队队长，武汉市第四看守所所长，以及参与此次迫害的其他涉案相关责任人。

涉及案情：

你于2021年6月8日，参与构陷、预谋非法庭审被害人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法轮功学员王贤秋，被害人现在被非法关押。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宪法》的保护。你的上述迫害行为涉嫌触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六条群体灭绝罪、第七条危害人类罪，同时违反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

本组织对被追查人及涉案相关责任人所涉嫌的罪行，进行追踪调查，收集证据；同时向社会上的知情人，广泛搜集上述人员的个人信息、家庭成员信息、国内国外的资产信息，以及其它刑事、经济犯罪事实。经调查后，根据《马格尼茨基法案》，将调查结果和信息提交给国际社会和相关国家的政府部门，由他们对其进行民事制裁。所有证据将在未来的刑事诉讼时，提交到特别刑事法庭。

本追查令发布30天内，如经查证，被追查人及涉案相关责任人停止迫害犯罪，释放被害人，本追查程序将中止。

本追查令发送时间： 2021年7月12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

举报电话：347-448-5790；传真：347-402-1444

举报邮址：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举报网址：<https://www.zhuichaguoji.org/node/3387>, <http://zhuichaguoji.org>

附带说明：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电话：001-347-448-5790 传真：001-347-402-1444，邮址：P. 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站：<http://www.zhuichaguoji.org> / <http://www.upholdjustice.or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属于普遍管辖权。国际刑事法庭对于拒绝参加的国家的被告，强制行使管辖权。

案情摘要：

2021年1月30日，武汉市江夏区法轮功学员王贤秋在东湖高新区龙泉镇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龙泉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半个月后，2月14日又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第四看守所至今。

2021年5月9日，王贤秋被构陷的案件由东湖高新区检察院转到洪山区检察院。

2021年6月8日，王贤秋被构陷的案件移送到洪山区法院，面临进一步迫害。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责任人：

武汉市洪山区法院法官	刘玉飞：027-87615795
武汉市洪山区法院院长	闫小龙：18971106528
武汉市洪山区检察院检察长	杨屹东：027-87411064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检察长	邬建强：027-87172027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龙泉街派出所所长	：027-81620520、027-5077739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局长	王禹：027-83892910、027-85393817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国保大队队长	：027-85393813
武汉市第四看守所所长	：027—50777190